苏州市科技计划项目验收证书

苏科验字〔2018〕621号

计划类别:民生科技->关键技术应用研究

项目编号: SS201739

项目名称: 案件现场数据系统的开发与应用研究

承担单位: 苏州市公安局刑事科学技术研究所

主管部门: 苏州市公安局

项目合作单位:

项目负责人: 周伟良

项目组成员: 匡卓琛、沙轶、李伟、刘滨、邢锦宏、

王志体

验收形式:会议验收

验收结论:验收通过

发证日期: 2019年03月01日

项目验收委员会名单:

姓名	单位	性别	专业	职务或职称
牛勇	公安部刑侦局	男	法医物证	副处长
王惠斌	江苏省公安厅刑警总队	男	声像检验	高级工程师
魏琦	苏州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处	男	计算机	副处长
张涛	山东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	男	声像检验	高级工程师
刘晋	公安部物证鉴定中心	男	痕迹检验	高级工程师

项目验收意见:

2018年10月18日,苏州市科技局组织有关专家对苏州市公安局刑事科学技术研究所承担的苏州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案件现场数据系统的开发与应用研究"(项目编号: SS201739)进行验收,验收委员会听取了项目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1、项目承担单位提交的验收资料齐全,符合验收要求。
- 2、该项目开发的案件现场数据系统,通过现场地理信息、基站信息及 WIFI 信息全采集,引入大数据功能,集智能手机采集优势,实现了案件现场数据的智能化采集和现场物证的全流程管理,保证了案件现场数据采集的真实规范。
- 3、项目经查新,现场勘查与案件信息采集的文献报道与专利,与其对比未发现项目创新点和关键技术相同的国内文献报道。获得软件著作权1件。
 - 4、验收经费经单位财务审核,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验收委员会认为:该项目已完成了合同规定的各项指标和任务,同意通过验收。